

(Revised)
(重訂本)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521/13-14號文件

2014年3月28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定於2014年4月9日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

(議員可能在正式預告期限前作出修改)

提問者：

- | | | |
|------|--------------|--------------|
| (1) | 湯家驊議員 | (書面答覆) |
| (2) | 陳婉嫻議員 | (書面答覆) |
| (3) | 涂謹申議員 | (書面答覆) |
| (4) | 何俊仁議員 | (書面答覆)(新的質詢) |
| | (取代其原先提出的質詢) | |
| (5) | 梁耀忠議員 | (書面答覆)(新的質詢) |
| | (取代其原先提出的質詢) | |
| (6) | 馬逢國議員 | (書面答覆) |
| (7) | 陳健波議員 | (書面答覆) |
| (8) | 范國威議員 | (書面答覆) |
| (9) | 黃碧雲議員 | (書面答覆) |
| (10) | 鍾樹根議員 | (書面答覆) |
| (11) | 陳偉業議員 | (書面答覆) |
| (12) | 陳克勤議員 | (書面答覆) |
| (13) | 鄧家彪議員 | (書面答覆) |
| (14) | 陳家洛議員 | (書面答覆)(新的質詢) |
| | (取代其原先提出的質詢) | |
| (15) | 林大輝議員 | (書面答覆) |
| (16) | 葛珮帆議員 | (書面答覆)(新的質詢) |
| | (取代其原先提出的質詢) | |
| (17) | 郭家麒議員 | (書面答覆) |
| (18) | 謝偉俊議員 | (書面答覆) |
| (19) | 梁國雄議員 | (書面答覆) |
| (20) | 莫乃光議員 | (書面答覆) |
| (21) | 胡志偉議員 | (書面答覆)(新的質詢) |
| | (取代其原先提出的質詢) | |
| (22) | 梁繼昌議員 | (書面答覆)(新的質詢) |
| | (取代其原先提出的質詢) | |

註 :

NOTE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初稿

Cases of judicial review

(1) 湯家驊議員 (書面答覆)

近年有不少司法覆核的案件。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17年，每年入法院的司法覆核案件(不論案件是否牽涉政府)共多少宗？獲得許可的有多少宗？其成敗比率為何；
- (二) 過去17年，每年就司法覆核申請法律援助的宗數是多少？及獲批數字是多少；及
- (三) 過去17年，每年政府曾參與的司法覆核案件的結果及成敗比率分別為何？

初稿

Cycling facilities and promotion of cycling tourism

(2) 陳婉嫻議員 (書面答覆)

鑒於鄰近國家及地區已積極推廣單車旅遊，讓旅客以低碳旅遊方式，感受當地街道文化及自然景色；當地相關部門亦會優化單車政策，如以公私營合作，為旅客提供價錢相宜的單車租借服務，並有單車旅遊建議路線，加大推廣低碳旅遊力度，促進地區經濟發展；在駕駛單車方面，亦會特設單車教學課程，着力減少各道路使用者的衝突。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西九海濱長廊租借單車服務於今年1月開始，提供的服務詳情為何；至今累計租出的架次及維修保養的收支情況為何；當局現時如何推廣上述服務計劃，及將於何時進行服務的中期評估，並進一步擴展服務至其他地區的實行時間表；
- (二) 過去三年，因違例於行人路、行車道使用單車而遭票控的本港居民和外地旅客的數字，並請分別列出發出票控最多的五個地區及數字；當局有否就外地旅客在港使用單車代步進行研究，並參考海外例子，以探討對本地及外地進行單車旅遊推廣的準備工作；若有，詳情為何；若否，當局為何不進行相關研究以推廣低碳旅遊，擴闊香港旅遊類型；
- (三) 過去三年，就制訂單車友善政策及完善各區的單車配套措施和規劃，當局如何落實已完成的《香港現有新市鎮單車徑網絡及停泊設施交通運輸研究》顧問研究報告內的建議及執行詳情；包括已增設的單車線長度、單車泊位、完善路面安全指示設施等，並按年及工作項目進程分項列出；及
- (四) 參考海外國家及地區的單車教育政策，當局曾否作出相關的研究及參考，並仿效外國經驗引入課程，以優化本地單車使用者的道路安全使用意識；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The problem of tendering exercises for building maintenance works being manipulated by syndicated bid-rigging

(3) 涂謹申議員 (書面答覆)

樓宇維修動輒數千萬元，易成為不法人士覬覦目標，早前有業主發起遊行，要求政府正視樓宇維修的「圍標」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屋宇署網上的<樓宇維修全書>內的附錄，有提供「一般維修保養工程的參考價格」，包括29項涉及重鋪屋頂、外內牆重修、室內天花和地面重修、供水及排水設施重修、門窗維修等工程的單位價格，但有關數據是根據2001年的資料擬備，有否最新的參考價格，如有，請以表列提供詳細價格，如沒有，原因為何；
- (二) 《樓宇維修全書》內的附錄，有提供一些個案分析，就市場的工程顧問進行樓宇勘測、評估及監督維修保養工程的服務範圍及服務收費，提供個案參考價格，有關數據是根據何時的資料擬備，有否最新的參考價格，如有，請提供詳細資料，如沒有，原因為何；
- (三) 就未能符合資格獲得市建局資助進行「樓宇更新大行動」的樓宇，若業主需要進行大維修，他們如何得知顧問和承建商提出的服務費和工程承造費是否在一般合理水平之內，例如，一幢20多層共有約150個單位的單幢住宅樓宇，需要進行基本的外牆翻新、天面防水工程、更換排水管，以外牆鬆漆及砌磚飾面的不同計算，一般的顧問費和承建費的參考價格為何；
- (四) 當局擬推出的「『顧問易』大廈維修諮詢服務計劃」，將如何協助業主或法團，以合法程序及合理價錢，開展維修工程，防範任何人以不正當手段影響招標和進行工程，會否就求助業主或法團的擬進行的維修計劃，提供參考價格或合理價格範圍；及
- (五) 當局會否考慮修訂有關的大廈管理法例，加強監管參與維修工程公司和法團，減低「圍標」的可能性，如會，有關的公

初 稿

眾諮詢工作將於何時進行，預計何時會提出修改法例的建議？

初稿

Safety of railway systems

(4) 何俊仁議員 (書面答覆)

近日香港鐵路公司的不同鐵路系統接連發生事故，亦有報導指部份港鐵新製列車含有對人體有害的物料，引起公眾對本地鐵路的擔憂，就監察鐵路系統安全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因應過去半年出現的鐵路事故，政府有沒有計劃自行委託獨立顧問對鐵路系統進行獨立及全面調查，以了解港鐵是否有系統性風險？如有，有關計劃詳情；如否，原因為何；
- (二) 以表列方式列出過去一年，機電工程署的鐵路科對每宗鐵路事故發生的跟進工作，包括是否接納港鐵提交的報告，有沒有就報告內容作進一步調查等；
- (三) 除在正式投入服務前的檢測驗證及透過港鐵董事局的官方成員外，目前政府有沒有要求港鐵定期提供新製列車的質量資料(例如在製造地進行測試時遇到的技術問題)？如沒有，政府會否考慮實施上述安排；及
- (四) 廣深港高鐵預期在2015年通車，政府是否知悉目前採購高鐵列車的進度，例如在測試列車時有沒有遇上技術或設計問題？如知悉，請提供有關詳情；如否，政府會否要求港鐵直接讓機電工程署人員參與或監督在境外的測試列車工作？

初稿

Assistance to public market stall tenants

(5) 梁耀忠議員 (書面答覆)

有市民反映部份公眾街市的空氣侷促，曾有顧客因而昏倒，導致人流稀少，經營困難；若政府為街市安裝冷氣設備，所耗用的電量和部份維修保養的費用，要由攤檔負責人承擔，大大增加經營成本，加重經營困難，致使不少攤檔負責人寧願結業亦不支持政府為其街市安裝冷氣設備，因而出現有不少攤檔空置，整體使用率甚不理想。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五年全港公眾街市的攤檔空置率為何；政府有否就空置情況作出研究及分析原因，如有，調查結果為何及有否制定改善跟進措施，如有，內容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就街市攤檔的出租情況，有否發現部份攤檔不是作零售用途，而是用作儲存貨物，如有，詳情為何及有否研究對街市運作的影響；如沒有，原因為何；
- (三) 就安裝冷氣設備，所耗用的電量和維修保養的費用，政府會否重新檢討作出資助，減輕經營成本，提升街市使用率，如會，資助計劃內容及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四) 就公眾街市的使用情況，政府會否加強推廣及以寬減租金，減輕經營困難，如會，措施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Progress of granting of domestic free television programme service licences

(6) 馬逢國議員 (書面答覆)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去年10月15日就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免費電視牌照”)的申請作出決定，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香港電視娛樂”)獲原則上批准免費電視牌照的申請。而奇妙電視曾表示，在政府知會確定發牌後，最快可於3個月內啟播廣東話頻道。據了解，通訊事務管理局(“管理局”)正審閱獲發牌機構所提供的資料，而根據報章報道，電訊盈科正與政府就新免費電視牌照磋商，進展順利。而奇妙電視表示，仍未與政府商討正式發牌細節，希望可以盡快展開。。由於距離10月15日之發牌決定接近半年，而公眾均期望新的營運者能盡快提供服務，為香港市民提供更多免費電視選擇，並帶動香港電視業的發展，就發牌的商議一事，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兩個免費電視牌照申請後續工作的進度分別為何？管理局何時會與兩間獲發牌機構就牌照細節進行商討；
- (二) 預期管理局能於何時就應否正式向奇妙電視及香港電視娛樂批出免費電視牌照，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又能於何時作出最終決定？在正式發出牌照後，當局預期，兩台最早何時可作啟播；及
- (三) 當局在商議發牌細節時，會否要求兩間新營運者，製作或採購一定數量之本地製作節目，以帶動本地電視製作之發展？

初稿

Safeguarding aircraft security

(7) 陳健波議員 (書面答覆)

據報，有客機近日於越南附近海域失蹤，當中發現有乘客使用失竊護照並成功登機。國際刑警指出，該被盜用的護照早已列入「失竊護照系統資料庫」。該資料庫供各地執法部門查閱，載有多個國家合共超過四千萬本失竊和遺失護照的紀錄。但據知，目前國際刑警組織的會員國中，僅美國、英國、法國與瑞士等，有系統地透過該資料庫進行護照查驗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市民報失護照的相關數字及失竊地點為何；當局近年有否接獲出入境者使用假護照或他人被偷護照的個案，若有，相關數字、該等人士的國籍及從事活動為何；
- (二) 當局過去曾否主動和有系統地查閱國際刑警組織所提供的失竊護照資料庫，若否，原因為何；當局有否為失竊的特區護照，自行備存類似的資料庫，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目前當局有否檢討航空公司的安檢措施，若有，詳情為何；若否，會否計劃於將來進行改善航空公司安檢程序的研究；就機場安檢、護照查驗工作，以及大眾對航空安全的關注而言，當局將推行什麼措施保障本港乘客的安全？

初稿

Prosecutions involving cross-boundary mainland vehicles

(8) 范國威議員 (書面答覆)

有傳媒報導，持有運輸署簽發「國際通行許可證」的內地跨境車，以「FU」或「FV」英文字母為前綴的車牌，毋須在車頭貼出行車證，本港亦不會要求這些車輛完全符合本地的車輛規格要求，故當警員發現這些跨境車輛違例泊車時，發出的告票只能抄下車牌號碼，沒有足夠的車輛資料作出檢控。運輸署曾指，大部分車牌前綴為「FV」、「FU」的車輛，是在本港與廣東省政府共同管理的配額制度下，來自內地政府、直屬部門或企業單位的跨境車。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在本港與廣東省政府共同管理的配額制度下，來自內地政府、直屬部門或企業單位的車輛數量；
- (二) 過去5年，以上述配額制度來港而被票控的內地跨境車數目及當中未有於法定限期內清繳罰款的個案數目；及
- (三) 警方如何檢控逾期未清繳罰款的跨境個案及於過去5年未能成功檢控的個案數目為何？

初稿

Leisure Link facility booking services

(9) 黃碧雲議員 (書面答覆)

由今年二月一日起，非香港居民必須親自前往「康體通電話服務中心」以附有其相片的有效旅遊證件登記成為「康體通」臨時用戶，方可租訂陸上康體設施(即場租用者除外)。臨時用戶的有效期會根據申請人獲准逗留香港的期限而定，有效期不超過六個月，以較短時間者為準。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現時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康體通設施類別的每節收費、每節平均成本、每週平均使用率及每週平均閒置時數詳情(請填入表格)；

康體通設施類別	每節收費	每節平均成本	每週平均使用率	每週平均閒置時數
活動室				
美式桌球檯				
射戰場				
英式桌球檯				
克朗桌球檯				
板球練習場				
人造草地球場				
籃球場				
羽毛球場				
棒球場				
棒球練習場				
草地滾球場				
攀登牆				
舞蹈室				
健身室				
高爾夫球發球道				
高爾夫球練習草坪				
天然草地球場				
投球場				
繩網陣				
壁球場				
乒乓球檯				
網球場				
室內網球場				

初 稿

網球練習場				
排球場				
乒乓球檯及發球機				

- (二) 現時已登記成為康體通的本地居民用戶和非香港居民用戶的人數為何；本地居民和非香港居民使用康體通設施的人次分別為何；
- (三) 現時本地居民和非香港居民使用康文署康體通設施的收費分別為何；若無分別，原因為何；
- (四) 康文署會否制訂不同的收費模式，以達致向不同類別居民釐訂不同的收回相關設施成本的準則，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五) 康文署會否向申請成為康體通臨時用戶的非香港居民收取費用，以向該等用戶收回相關設施的一定成本，若會，費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六) 康文署會否讓本地居民優先預訂和使用康體通設施，以保障本地居民優先享用有關設施的權利，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Cyberport Project

(10) 鍾樹根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於2000年與私營發展商合作發展數碼港及其附屬住宅計劃，其中數碼港部份於2004年落成啟用，至今已屆十年。就數碼港的營運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時數碼港的租戶中，有多少是從事相關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請按照下面表格分類列出；

數碼港內以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為主要／核心業務的租戶：

業務分類	租戶數目
電腦硬件開發、製造或設計	
電腦軟件開發或設計(遊戲類除外)	
通訊技術硬件開發或設計	
手機應用程式開發或設計(遊戲類除外)	
遊戲程式開發及設計(電腦或手機)	
	總數：

- (二) 現時數碼港的租戶中，有多少是與資訊及通訊科技間接有關甚至完全無關的，請按其業務性質分類列出數目；

數碼港內與資訊及通訊科技行業間接有關／完全無關的租戶：

業務性質	租戶數目
	總數：

- (三) 過去三年，數碼港寫字樓及商場的空置率為何，請分別列出；及
- (四) 過去五年，數碼港成功招徠了多少間國際知名的跨國ICT公司進駐，並引入了那些先進科技來港，請詳述之；

初 稿

- (五) 根據數碼港的網頁表示，其願景是成為亞太區資訊及通訊科技業界的領先樞紐；而數碼港開業至今已經十年，當局如何評估它在達成上述目標的程度；
- (六) 根據商務及經濟發展局於三月十日提交給立法會的“數碼港計劃報告”文件顯示，數碼港在2012-13財政年度撇除住宅發展計劃以外的營運收入為4.07億元，有關收入的來源為何；
- (七) 數碼港及科學園的工作目標類近，同樣是推動本港創新和科技發展、扶助本地科技公司創業及培育科技人才，而科學園內也有不少租戶是從事電腦軟硬件和通訊科技業務；由於兩者皆為公帑有份投資用作發展創新科技的法定機構，令人懷疑會否出現工作重複和資源浪費的情況；請問現時數碼港及科學園的工作目標有否出現重疊，兩者有否分工，若有，如何分工；及
- (八) 上述文件同時表示，數碼港計劃已進入最後階段，政府現正與數碼港發展商商討結束計劃的安排。請問有關安排的詳情為何；另外計劃結束對數碼港未來的營運及發展路向會否出現影響？

初稿

Wah Kai Industrial Centre

(11) 陳偉業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得悉，自從政府當局在二〇〇〇年收回華基工業中心（華基中心）至今，仍有多名廠戶未獲合理賠償。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以表列出各項賠償個案的處理狀況；

	申索個案數目	已作出賠償的 個案數目	未作出賠償的 個案數目
物業賠償			
搬遷賠償			
結業賠償			

(二) 在已作出賠償的個案數目中，以表列出涉及各賠償金額水平的個案數目；及

賠償金額	已作出賠償的 物業賠償 個案數目	已作出賠償的 搬遷賠償 個案數	已作出賠償的 結業賠償 個案數目
少於 50 萬元			
50 萬元至 100 萬元			
100 萬元以上 至 200 萬元			
200 萬元以上 至 300 萬元			
300 萬元或以上			

(三) 據本人了解，在當局收回華基中心時，不少業主均共同擁有華基中心內廁所的業權，但現時當局仍未就收回華基中心廁所業權向受影響業主作出賠償，當局會否就上述事宜向相關業主作出賠償？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Building a mega shopping mall near the border between Shenzhen and Hong Kong

(12) 陳克勤議員 (書面答覆)

2013年，經陸路入境的旅客逾三千萬人次，在帶動香港的零售、飲食行業以至整體經濟發展的同時，也引起一些副面的社會及經濟影響，例如商舖租金上升、特小店被迫結束，車廂及街道擠迫，物價上升，以至部份生活用品短缺等。另一方面，不少新市鎮居民依然面對區內就業機會不足的問題，需要跨區工作。就此，有意見提出於港深邊境地區建造大型商貿購物中心，既可分流旅客，亦可為鄰近邊境的新市鎮居民創造就業。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在即將開展的《發展新界北部地區初步可行性研究》中，有否包括探討拓展邊境商貿購物中心的研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會否加入相關的研究；
- (二) 為鼓勵發展邊境商貿購物中心，當局會否考慮尋找合適的土地並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申請將有關土地先行劃作「其他指定用途」註明「商貿」地帶，以方便私人企業發展商貿購物中心；及
- (三) 當局有否計劃與港鐵探討在落馬洲支綫增設新站，並於上蓋興建大型商場的可行性？

初稿

Measures to improve the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

(13) 鄧家彪議員 (書面答覆)

來年政府會就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作出優化，調低計劃的收費。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強積金計劃成立至今，列出每年的淨供款額(包括強制性供款(僱主及僱員部份)及自願性供款(僱主及僱員部份))、被提取的累算權益(包括強制性供款(僱主及僱員部份)及自願性供款(僱主及僱員部份))、淨回報、年率化回報，以及基金開支比率及實質開支金額；
- (二)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制度行政成本研究報告》，基金開支比率由「投資管理費」、「行政成本」、以及「受托人利潤、保薦人收費、計劃成員回贈及其他費用」三部份構成，現時基金開支比率已降到1.70%，請分別列出以上3部份現時實際的開支金額及百份比；
- (三)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港共有32,062名註冊強積金中介人，負責銷售強積金產品及就強積金計劃提供意見，現時他們在「行政成本」中所佔的金額及百份比為何；
- (四) 政府如何確保強積金計劃的受托人之行政開支只會用於與強積金有關的業務及服務；有否察悉受托人藉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或行政開支，拓展其他與強積金計劃無關的業務或服務；如有，當局有否監察機制及罰則；如否，原因為何；
- (五) 列出現時十九受托人各自管理的強積金資產值及涉及的基金開支比率；有否察悉受托人處理強積金計劃的行政工作是由自己、附屬公司，或外判予其他公司執行；如有，請具體列出涉及的機構或公司；
- (六) 截至現時，參加「僱員自選安排」的個案、僱員數目、年齡，以及收入組別分別為何；而透過「半自由行」達至減費的功效為何；

初 稿

- (七) 截至現時，強積金計劃內不作投資選擇的供款人的數目及涉及的金額分別為何；
- (八) 財政司司長在2013至2014財政年度年財政預算案表示強積金計劃「在市場失效時，引入收費水平上限」，但基金開支比率由2012年至今僅下降了0.04%，下調幅度過慢，現時是否屬「市場失效」的情況；當局打算何時引入「收費水平上限」；
- (九) 當局在過去一年跟進《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制度行政成本研究報告》的改革措施的進度如何；來年當局會有什麼進一步措施調低強積金計劃的收費？

初稿

Area of school premises

(14) 陳家洛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較早前接獲港島一間津貼小學的校長反映，指其學校所在的校舍為「火柴盒」式，空間極為有限，未能改善學生的學習環境；該名校長又表示其校隔鄰有一所與其校校舍規格一樣的空置校舍，惟該校舍的部份設施已被拆走；就校舍的分配和空置校舍內設施的安排，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目前本港與上述校舍同類的「火柴盒」式校舍的數目、所在位置、啟用日期和使用現況是甚麼；
- (二) 政府當局有沒有制訂時間表，全數淘汰現有的「火柴盒」式校舍；若有，有關的時間表的具體詳情是甚麼；若沒有，政府當局會否考慮訂立有關時間表和工作計劃；若會，有關的詳情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 (三) 若某所學校隔鄰有空置校舍，而該所學校因其空間未能達到現時標準校舍的標準，政府當局會否考慮優先把有關空置校舍分配予該學校使用以增加校舍空間；若會，有關的具體安排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及
- (四) 政府當局以甚麼準則決定是否拆除或拆除哪些位於空置校舍內的設施或移走空置校舍內的物資；政府當局會否考慮盡可能保留空置校舍內的基本設施以便一旦確定該空置校舍的新用途時，減少重新安裝設施所需的時間；若會，有關的詳情是甚麼；若不會，原因是甚麼？

初稿

Section 39E of the Inland Revenue Ordinance

(15) 林大輝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當局曾表示放寬第39E條的限制存在實質困難，包括該些在內地使用的機械或工業裝置是否產生應在香港課稅的利潤、是否只用作製造售給有關港商的貨品、有否曾被轉售，以及是否已被其他人申索了有關的折舊免稅額等，會否與內地協商解決該些實質困難；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二) 鑒於當局曾表示如放寬第39E 條的規定，可能會出現避稅漏洞，有否仔細評估出現所謂的避稅漏洞的可能性和影響；如有，詳情為何；如否，為何提出這個說法？

初稿

Measures to support breastfeeding

(16) 葛珮帆議員 (書面答覆)

鑑於有婦女向本人反映支援母乳餵哺的社區設施不足，推廣母乳好處的公眾教育亦成效不彰，由於欠缺社會支援和家人支持，影響婦女持續餵哺母乳的意欲，令到不少初生嬰兒的母親被迫放棄母乳餵哺，在別無他選的情況下，改以配方奶粉代替母乳，卻又遇到配方奶粉供應不足而需到處搶購的問題。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會否規定新建築物、新落成的公眾場所或商場等，必須增設哺乳室及育嬰室，舊建築物則規定翻新時須加設有關設施，若會，詳情和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二) 會否鼓勵私人企業設立婦女友善工作間，為產後復工的媽媽提供適當的搵奶時間、搵奶的私隱空間、可存放母乳的冷藏設施等，若會，鼓勵措施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三) 會否加強執行和監察當局發給各政府部門的指引，進一步鼓勵部門設立方便婦女搵奶和存放母乳的婦女友善工作間，若會，詳情為何，現時共有多少個政府部門辦公室已設立相關設施，佔全數的百分率為何；全面落實執行的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四) 會否延長產假，鼓勵更多婦女可安心在家中餵哺母乳，而不受工作環境欠缺設施的影響而被迫提早停止母乳餵哺，若會，詳情和修改法例的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五) 會否加強教育及宣傳母乳的好處，提升社會對母乳餵哺的認知，從而減少餵哺母乳的媽媽所承受的外界壓力，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六) 會否加強培訓母嬰健康院的醫護人員，為婦女提供輔導和餵哺母乳技巧的支援，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七) 會否增加在各私家和公立醫院提供餵哺母乳技巧和相關知識的訓練班，供準媽媽、初生嬰兒母親及其家人參加，加強婦女在產前和產後立即得到適當的支援，並獲得家人的支持，

初稿

鼓勵更多婦女產後立即可選擇餵哺母乳，若會，詳情為何；
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Special schools for students with special educational needs in Islands District

(17) 郭家麒議員 (書面答覆)

特殊學生家長和關注團體一直爭取於東涌興建一所特殊學校，教育局於2004年表示有意於東涌興建特殊學校；而在2011年的立法會會議中，教育局局長孫明揚亦表示「已初步揀選了適合的地點興建該特殊學校，正積極與各相關部門研究有關用地的可行性並進行各項技術研究。」惟至今，特殊學校去向仍未公布，引起學生家長和關注團體強烈不滿。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由2004年至今，政府就東涌興建特殊學校的選址、諮詢工作(包括日期、地點、出席諮詢會的官員、市民意見)、工程進度為何；
- (二) 由2004年至今，全港各類特殊學校的數目及提供的學額為何(以區議會分區列出)；及
- (三) 由於東涌特殊學校仍未興建，居住離島區的特殊學生需面對跨區就學問題，政府可否告知本會離島區跨區特殊學童數目為何；除學童外，政府有否措施協助家長、減輕家長的交通費負擔。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Implementation of policies by the Government

(18) 謝偉俊議員 (書面答覆)

近日李嘉誠先生接受〈南方都市報〉訪問中，提及「政府權力，要在法理基礎上，公平公正地落實執行施政，香港不能人治，永遠不能選擇性行使權力」、「自由開放市場重視原則和法治，兩者皆來之不易但如管治失當，也可以一夜間蕩然無存」。傳媒報導有資深商界人士及政府高官認為，李先生在訪問中言論暗批梁振英政府選擇性行使權力、人治，穩定樓價辣招、免費電視發牌等政策無規章。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會否據上述報導，評估政府施政有否由法治轉向人治及選擇性行使權力？如會，將如何評估？如不會，原因為何？
- (二) 有否檢討、研究及尋找導致資深商界人士及政府高官，認為李先生在訪問中，暗批梁振英政府「選擇性行使權力、人治」原委？如有，結果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可否立即檢討、研究，尋找原因？及
- (三) 有否評估上述報導會否進一步推低政府每況愈下的支持度？如有，結果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Regulation of students' use of mobile telephones and management of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in aided schools

(19) 梁國雄議員 (書面答覆)

有不少馬鞍山聖若瑟中學的學生及家長，向本人投訴指。該校以校規，限制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在學校小息、午餐或往返學校期間使用。同時，有指教師在毫無法律授權基礎下，以懷疑學生攜帶手提電話為由，向學生進行搜查；或及要求學生作出一些尷尬的動作；或及翻查學生手提電話內的紀錄。有家長及執業律師向本人指，該校限制學生攜帶手提電話的校規及以上行為，明顯違反基本法第三十條內，侵犯學生的通訊自由和通訊秘密；亦同可能觸犯香港法例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同時，亦有該校學生向本人投訴指，該校的課外活動，以女童軍為例，經常因負責老師的個人喜好而大幅縮減，導致課外活動內的訓練，根本名存實亡。以中一至中三學生為例，所學習的技能，未符合香港女童軍總會的訓練要求，亦浪費了政府對青少年的撥款。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香港所有的資助學校內的校規，是否可以在任何理由下，可以抵觸或違反或超越基本法；或抵觸或違反或超越香港法例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480章《性別歧視條例》、香港法例383章《香港人權法案條例》內的任何規定及其他香港法例的任何規定。若可以，其法律授權基礎為何；若不可以，教育局在會否就一些有問題資助學校內的校規，作出撥亂反正；若會，何時執行；
- (二) 在香港所有的資助學校內的教師，是根據那一章及那一條香港法例的權力，可以在無須法院或執法部門授權下，可以有權向學生進行搜查；
- (三) 過去五年，馬鞍山聖若瑟中學有否曾向學生進行任何搜查。若有，過去五年，分別共有多少次；
- (四) 根據香港法例279章《教育條例》及教育局向學校發出的指引，學生進行任何搜查有否規定男性教師，不可向女性學生進行任何搜查。若有，指引是何時發出，細節及罰則如何；若否，政府有否評估男性教師，向女性學生進行任何搜查行動，會否令學生出現尷尬情況或及構成非禮罪；

初 稿

- (五) 馬鞍山聖若瑟中學在2014年度的學校運動會，有沒有男教師，以調查學生為名，向女學生進行任何搜查的行動；或女教師，以調查學生為名，向男學生進行任何搜查的行動；
- (六) 在香港所有的資助學校內的教師，有否法例授權，可以在無須法院或執法部門授權下，可以有權任意翻查及紀錄學生手提電話內的紀錄；
- (七) 根據香港法例279章《教育條例》及教育局向學校發出的指引，手提電話是否一種不可攜帶，在學校小息、午餐或往返學校期間使用的違禁品；若是，其法律依據何在；若否，一些已批准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的資助學校，教育會否立即作出懲處；
- (八) 根據香港法例279章《教育條例》及教育局向學校發出的指引，在香港所有的資助學校內的校規；
- (九) 根據紀錄，過去五年，馬鞍山聖若瑟中學學生，有否發生學觸犯生以手提電話偷拍涉或及非禮的刑事案件的發生；若有，有多少宗已轉交警方跟進；若否，該校憑什麼認為學生會用手提電話進行不合法的偷拍行為；
- (十) 根據教育局紀錄，過去五年，馬鞍山聖若瑟中學共有多少學生，因帶手提電話被校方處罰的事件；

	被罰學生	判罰方式
2013		
2012		
2011		
2010		
2009		

- (十一) 教育局是否知道，該校在本年三月五日，是否曾發出一封通告給家長，以擔心學生偷拍，而阻止學生帶手提電話；
- (十二) 馬鞍山聖若瑟中學的女童軍隊伍，由多少名領袖負責；過去五年，共得到多少公帑；或及香港女童軍總會的資助；及

初 稿

- (十三) 馬鞍山聖若瑟中學的女童軍隊伍，過去五年，除學校假期外，有否每個星期安排集會活動。若有，是否每星期一次；若沒有，過去五年，請明確指出，分別每年共進行了多少次集會數目及解釋沒有集會的原因？

初稿

Implementation of the Competition Ordinance

(20) 莫乃光議員 (書面答覆)

2012年6月通過之《競爭條例》(第619章)(《條例》)將規管跨行業的反競爭行為，促進公平和有效的競爭。競爭事務委員會(競委會)將於明年起執行《條例》。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為實施條例，擬備規管指引及諮詢持份者的進度為何；
- (二) 競委會的公眾教育及培訓工作計劃為何，會否為個別行業提供有關條例的具體指引和舉辦講座等，以協助各行業掌握《條例》的規定，並提高對合謀定價、濫用市場權勢等反競爭行為的認知；
- (三) 競委會有否計劃主動就個別行業及獲豁免團體之市場活動進行研究，以促進香港的公平競爭和監察獲豁免團體有否濫用豁免安排；及
- (四) 鑑於《競爭條例》的競爭守則生效時，《廣播條例》和《電訊條例》中的競爭條文將予以廢除，按《條例》規定競委會與通訊事務管理局將共享管轄權，並須擬備和簽署諒解備忘錄。競委會和通訊局會如何處理有關廣播及電訊的反競爭行為投訴，備忘錄內容為何，會否諮詢立法會及公眾意見，若會，詳情及時間表為何？

初稿

Granting of short term tenancies at nominal rent

(21) 胡志偉議員 (書面答覆)

2012年3月，申訴專員公署公佈對以象徵式租金批出短期租約的主動調查報告，當中申訴專員批評部份以象徵式租金批出短期租約的土地的監管存有漏洞，例如地政總署及提供「政策支持」的決策局或政府部門均未有派員進行定期視察，在為租約進行續期時未有根據政府部門制訂的指引等問題，甚至容許違例佔用、分租該等土地或改變土地用途。就監管以象徵式租金批出短期租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以下表格式，按分區地政處負責的區域劃分，提供全港各區以象徵式租金批出短期租約的土地資料，包括：i) 土地位置/地址、ii) 佔地面積、iii) 承租機構、iv) 提供「政策支持」的決策局或政府部門、v) 承租機構在首次租約提述的用途及決策局或政府部門提供支持的理由、vi) 首次批出短期租約日期、vii) 最近一次為租約提供續期的日期、viii) 最近一次為租約提供續期時，有沒有對該土地進行巡查及向決策局或政府部門核實是否繼續提供「政策支持」及ix) 有沒有發現該土地有違例或違反土地契約情況及詳情；

i)	ii)	iii)	iv)	v)	vi)	vii)	viii)	ix)

- (二) 地政總署及政府各部門就申訴專員在報告內提述的5項建議所進行的跟進工作及其詳情為何；及
- (三) 過去5年，每年在第(1)項提及的土地發現的違例個案數目，以及有沒有就違例個案終止其租約？如有，請提供每個個案詳情？

初稿

Proposals on future fuel mix for electricity generation

(22) 梁繼昌議員 (書面答覆)

環境局公布未來發電燃料組合諮詢文件，當中方案主要建議從內地電網購電以輸入更多電力，或利用更多天然氣作本地發電。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在提出發電燃料組合的方案作公眾諮詢前，有否調查及統計內地電網供電事故的次數及發電燃料的組合比例，以對內地電網的穩定性，以及發電方式對區域環境的影響作出評估？如有，詳情為何及會否向公眾提供有關資料；
- (二) 當局指如輸入內地電力，需就設置跨境輸電基建和本地後備發電容量進行資本投資，而輸入內地電力的成本亦涉及輸電和調峰管理的費用(諮詢文件4.21段)。有關評估的資本投資金額、管理費用支出，以及有關基建的服役年期為何；
- (三) 當局指如利用更多天然氣作本地發電，需就設置發電機組進行資本投資(諮詢文件4.27段)。有關評估的資本投資所涉的金額及發電機組的服役年期為何；
- (四) 如公眾同意在未來的發電燃料組合中包含核電供應，當局會否考慮在不增加大亞灣核電廠發電機組的前提下，要求大亞灣核電廠增加向港供電的電量；
- (五) 會否為可再生能源及轉廢為能計劃定下未來的發電量目標？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政府於過去五年就發展可再生能源的預算、具體計劃及每年的發電量為何；及
- (六) 有意見指，雲南有水電站在儲水足夠發電時，卻打開溢水道把儲水丟棄不發電，全省因棄水而損失的發電量約240億度，超過香港全年用電量430億度的一半，故香港可考慮用定點購電的方式向雲南採購水電，並支付電網輸電費用及額外基建投資。當局有否考慮此建議的可行性及研究只從內地電網購入可再生能源。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